

##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 产品种类：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结构性存款及其他金融类产品。
- 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充分利用短期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充足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种类：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结构性存款及其他金融类产品。
- 2、使用额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 3、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以根据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 4、实施方式：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 5、信息披露：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二、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 三、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以提高资金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投资收益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确保持理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及合规性。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结构性存款及其他金融类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闲置自有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滚动使用。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购买的现金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会受到宏观政策及金融市场系统性风险的影响。为防范风险，公司将择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结构性存款及其他金融类产品，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规范运行。公司财务部将与现金管理的受托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等的进展情况，若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的安全。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随时进行监督。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对闲置的自有资金适度理财，可以增加流动资金收益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